JAN282026_03B2203 · EB-1A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卷编号：39907817 日期：2026年1月28日

对服务中心运营处决定的上诉

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杰出能力）

申请人是一名艺术家，寻求被归类为具有杰出能力的外国人。参见《移民与国籍法》（本法）第203(b)(1)(A)条，8 U.S.C. § 1153(b)(1)(A)。这一第一优先类别使移民签证可提供给那些能够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证明其杰出能力、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的人。

服务中心运营处（SCOPS）驳回了该申请，认定记录未能证明申请人获得过重大、国际公认的奖项，也未能证明其至少满足 8 C.F.R. § 204.5(h)(3)(i) - (x) 所列十项法规标准中的三项。本事项现因上诉而由我们审理。8 C.F.R. § 103.3。

申请人负有举证责任，须以优势证据证明其资格。Matter of Chawathe，25 I&N Dec. 369, 375-76（AAO 2010）。我们对本事项中的问题重新审查（de novo）。Matter of Christa's, Inc.，26 I&N Dec. 537, 537 n.2（AAO 2015）。经重新审查，我们将驳回上诉。

I. 法律

本法第203(b)(1)(A)条使具有杰出能力的外国人可获得签证，如果：

- 该外国人在科学、艺术、教育、商业或体育方面具有杰出能力，该能力已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得到证明，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
- I I
- 该外国人寻求进入美国以继续在其杰出能力领域工作；以及
- 该外国人进入美国将未来实质性惠及美国。

“杰出能力”一词仅指“已上升至其从事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百分比”的个人。8 C.F.R. § 204.5(h)(2)。实施法规 8 C.F.R. § 204.5(h)(3) 规定了满足该类别初步证据要求的两项选择。第一，申请人可以证明一次性成就（即重大、国际公认的奖项）。如果该申请人未提交此证据，则其必须提供至少满足 8 C.F.R. § 204.5(h)(3)(i) - (x) 所列十类中三类的文件（包括奖项、特定媒体上的已发表材料以及学术文章等项目）。8 C.F.R. § 204.5(h)(4) 的法规允许申请人提交可比材料，如果其能够证明 8 C.F.R. § 204.5(h)(3)(i)-(x) 的标准不易适用于该个人的职业。

在申请人满足这些初步证据要求后，我们随后在最终实质审查中考虑所提供材料的整体情况，并评估记录是否显示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以及是否证明该个人属于其从事领域最顶端的一小部分百分比。参见 Kazarian v. USCIS，596 F.3d 1115（第九巡回法院 2010）（讨论两部分审查，即先对文件进行计数，然后在满足所需标准数量的情况下，结合最终实质审查加以考虑）；另参见 Visinscaia v. Beers，4 F. Supp. 3d 126, 131-32（D.D.C. 2013）；Rijal v. USCIS，772 F. Supp. 2d 1339（W.D. Wash. 2011）。这一两步分析与我们的裁定一致，即“真相不应仅由证据的数量决定，而应由其质量决定”，也与以下原则一致：我们审查“每一件证据的相关性、证明价值和可信度，无论是单独审查还是在证据整体的背景下审查，以确定待证明的事实是否很可能为真。”Matter of Chawathe，25 I&N Dec. at 376。

II. 分析

申请人是一名艺术家，专攻写实主义艺术。他曾在
以及 ~----------~._____. ~--------~
学习。由于申请人未表明或证明其获得过重大、国际公认的奖项，其必须至少满足 8 C.F.R. § 204.5(h)(3)(i)-(x) 中的三项替代法规标准。SCOPS 认定申请人满足法规所列十项标准中的两项，涉及已发表材料和作品展示。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其满足与奖项或奖品以及学术文章著述有关的证据标准。1 基于下文讨论的理由，申请人未能证明其至少满足三类证据。2

A. 奖项或奖品

8 C.F.R. § 204.5(h)(3)(i) 的法规要求“[证明]该外国人获得较少国家或国际认可的奖项或奖品，以表彰其在从事领域中的卓越表现的文件。”我们

1 尽管申请人此前曾主张满足与会员资格和商业成功有关的标准，但其在上诉中未对 SCOPS 关于这些标准的决定提出异议，也未在上诉书面论证意见中另行提及这些标准。未在上诉中提出的问题视为放弃。参见，例如，Matter of O-R-E-，28 I&N Dec. 330, 336 n.5（BIA 2021）（引用 Matter of R-A-M-，25 I&N Dec. 657, 658 n.2（BIA 2012））。
2 尽管我们未逐一讨论每一件证据，但我们已审查并考虑了全部记录。

首先确定该外国人是否为奖项或奖品的获得者，然后确定该奖项是否具有国家或国际认可，并且是否基于该外国人在其从事领域中的卓越表现而授予。参见 generally 6 USCIS Policy Manual F.2(B)(1)，www.uscis.gov/policy-manual。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其已满足该标准，因为 SCOPS 此前在另一份申请提交中认定其已满足该标准。我们不受 SCOPS 在另一份申请中所作认定的约束。参见 La. Philharmonic Orchestra v. INS，No. 98-2855，2000 WL 282785，at *2（E.D. La. Mar. 15, 2000）。相反，正如我们在本案中所做的那样，我们在裁定申请人是否满足某一特定标准时，必须考虑面前的证据。

在此，申请人声称其在 su 拥有七个奖项。申请人
强调了其第一名~-------;:::::==========;-~
第二名奖项在 Fall'---~---'----------'----------.----------'
2018 '----------' 奖项。尽管申请人提交了关于这些奖项的在线文章副本，但这些文章未包含关于奖项的充分信息，例如奖项的评选标准。例如，来自 Artists &
Illustrators、Side Arts、Newsart.net 的文章邀请艺术家提交 ARC 竞赛的参赛作品。来自 Principlearttalk 的文章宣布获奖者并宣传 NOAPS 展览开幕，另一篇来自 Artdeadline 的文章邀请艺术家申请 NOAPS 展览。此外，来自 Secolo d'Italia 的文章是关于另一位获得该奖项的艺术家 I I
~，而来自 La Nazione 的文章讨论了~-.....,....,,-------,--------,------,--~ -
c==Jceremony 期间的活动。此外，记录缺乏发行量数据，也缺乏证明这些出版物拥有国家或国际读者群的证据。参见 Krasniqi v. Dibbins，558 F. Supp.
3d 168, 182（D.N.J. 2021）（引用 Visinscaia v. Beers，4 F. Supp. 3d 126, 136（D.D.C. 2013））（要求提供证据显示“ 更大受众如何观看[该]奖项 ”）。3 我们也注意到，申请人在上诉中提及一篇题为！ I' 的文章，但该文章未包含在记录中。申请人负有以优势证据证明其资格的责任。Matter of Chawathe，25 I&N Dec. at 375-76。

此外，申请人提及一位曾担任 ARC 评委的教授的来信。该教授声称 ARC 竞赛是“ 全球规模最大、学术最严谨的竞赛之一，ARC 属于最负盛名者之列 ”。然而，成为“ 规模最大 ”的竞赛之一并不等同于具有国家或国际认可。在此，申请人未提供充分证据证明其第一名~ I
具有国家或国际认可。申请人也未提供关于 thd~---------'- 和 th ~----------___ 的充分I I信息，以确定这些奖项是否具有国家或国际认可。因此，记录未能证明这些奖项获得国家或国际认可。

据此，申请人未能证明其满足该标准。

3 在上诉中，申请人提及一篇发表于 Fine Art Connoisseur、题为~------~ 的文章，该文章讨论了国际 ARC Salon 竞赛的意义。然而，该文章未包含在记录中。

B. 已发表材料

8 C.F.R. § 204.5(h)(3)(iii) 的规定要求“ 关于该外国人在专业或主要行业出版物或其他主要媒体上发表的、与该外国人在其寻求分类的领域内的工作有关的已发表材料 ”。这些材料必须包括“ 材料的标题、日期和作者，以及任何必要的翻译 ”。同上。已发表材料应当是关于该外国人及其工作的，而非关于该外国人的雇主及其工作（或关于某组织及其工作）。专业或主要行业出版物可通过其目标受众来识别，而其他主要媒体和主要行业出版物应相对于该领域其他媒体具有较高的发行量或读者群。参见 generally 6 USCIS Policy Manual at F.2(B)(1)。SCOPS 认定申请人提交了足以满足该标准的证据。然而，我们不同意，并撤回 SCOPS 的结论。

为支持其主张，申请人提交了杂志和报纸文章的副本，这些文章刊登了其作品的 photographs，但没有附带的叙述性文字讨论申请人及其工作。参见 Gadhave v. Thompson, No. 3:21-CV-2938-D, 2023 WL 6931334, at *4 (N.D. Tex. Oct. 19, 2023)（维持认定这些文章不符合条件，因为它们仅包含受益人的一张照片）。

申请人还提交了发表在书籍中的文章，其标题为 他声称这些是专业出版物。在评估所提交的出版物是否为专业出版物时，相关因素包括目标受众以及相对发行量、读者群或收视/观看群体。参见 generally 6 USCIS Policy Manual at F.2(B)(1)。在此，申请人未提供证据以确立发行量统计数据，或证明这些出版物的目标受众的证据，从而确立其符合所要求的专业或主要行业出版物资格。

此外，申请人提供了一篇来自《中国改革报》的文章，以及其在中国旅游频道接受采访的截图和文字记录。申请人关于这些出版物的支持性证据来源于维基百科和百度。然而，对于来自维基百科和百度的信息，无法保证这些开放、用户编辑的互联网网站内容的可靠性。参见 United States v. Lawson, 677 F.3d 629, 650-51 (4th Cir. 2012)（鉴于维基百科的开放访问性质，依赖维基百科条目的危险是“ 明显且真实的 ”）；Badasa v. Mukasey, 540 F.3d 909, 910-11 (8th Cir. 2008)（批评移民法官使用维基百科，并指出条目“ 可能正处于大规模编辑之中，或可能最近遭到破坏 ”）；另参见 Sibanda v. Holder, 778 F.3d 676, 680 (7th Cir. 2015)（移民法官既然已经找到维基百科条目，本可以同样容易地获取更可靠的国家报告）。因此，该信息不可靠，不符合申请人的举证责任。

基于上述理由，我们不同意 SCOPS 关于申请人满足该标准的结论。

C. 学术文章

8 C.F.R. § 204.5(h)(3)(vi) 的规定要求“ 该外国人在该领域内、在专业或主要行业出版物或其他主要媒体上发表学术文章的作者身份证据 ”。在学术界，学术文章报告原创研究、实验或哲学论述，通常

经过同行评审，并可能发表在专业或科学期刊或会议报告中。在其他领域，学术文章应当为在该领域具有深厚知识的其他人而写。参见 generally 6 USCIS Policy Manual at F.2(B)(1)。

为确定该出版物是否符合专业或主要行业出版物或其他主要媒体的资格，我们考虑相关因素，例如相对于该领域其他媒体的发行量或读者群，以及（对于专业期刊而言的）目标受众。同上。

申请人基于其发表在I_____. Magazine 上的文章主张符合该标准。如学术领域的定义，学术文章报告原创研究、实验或哲学论述。同上。它由该领域的研究人员或专家撰写，该人通常隶属于学院、大学或研究机构。同上。学术文章通常由专业领域的其他专家进行同行评审。同上。一般而言，它应当有脚注、尾注或参考书目，并可包括图表、图形、视频或图片，作为文章中表达概念的说明。同上。

在此，记录并未确立其写作属于学术领域的“ 学术文章 ”。具体而言，它缺乏脚注、尾注或参考书目，也未证明其由艺术领域的专家进行发表前评审。在非学术领域，学术文章应当为该领域的博学人士而写。同上。博学人士包括所有对某一领域具有深厚知识的人。同上。申请人未表明其文章是为艺术领域的博学人士或其他特定博学人士而写。此外，上诉时提交的来自l I网站的打印件称，其“ 旨在让世界了解l land负责展示和推广~ I从多个方面，包括政治、经济和文化。 ”该陈述并未表明~ !面向博学人士，而似乎面向普通受众。此外，尽管申请人主张._____----.-__...,... 是主要行业出版物，但记录缺乏发行量和比较数据，以表明~-~Pictorial 相对于其他媒体具有高读者群。

基于上述理由，申请人未提交其在其领域内撰写学术文章的作者身份证据。因此，我们将维持 SCOPS 关于该标准的认定。

III. 结论

国会为杰出能力外国人设定了非常高的基准，要求申请人证明“ 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 ”，并提交“ 大量文件 ”以表明其成就已在该领域得到认可。《法案》第 203(b)(1)(A)(i) 条。在此，由于申请人未满足 8 C.F.R. § 204.5(h)(3) 的门槛“ 初始证据 ”要求，我们无法认定其为具有杰出能力的外国人，且无需根据该法进一步分析实质。参见 Kazarian, 596 F.3d at 1119-20；另参见 Nagaiah v. Allen, -- F.Supp.3d ---, 2025 WL 1508028, at *10 (E.D. Pa. May 27, 2025)（认定该规定“ 为寻求杰出能力签证的申请人确立了必要的、而非充分的证据要求 ”）。因此，我们拒绝作出并在此保留本事项的任何最终实质审查。参见 INS v. Bagamasbad, 429 U.S. at 25。

基于上述讨论的理由，申请人未证明其作为具有杰出能力的个人的资格。

裁定：上诉被驳回。

通知：本决定构成本事项的最终决定。提交动议不会推迟该决定的效力。8 C.F.R. § 103.5(a)(1)(iv)。非法居留、或 otherwise 不可入境或可驱逐的外国人，可能因签发 I-862 表格（出庭通知）而根据《法案》第 240 条面临驱逐程序的启动。该等程序可能导致其被驱逐出美国，并可能使其未来无法获得签证或其他移民福利。